

Resource: 研讀筆記 – 書籍簡介 (Tyndale)

Aquifer Open Study Notes (Book Intros)

This work is an adaptation of Tyndale Open Study Notes © 2023 Tyndale House Publishers, licensed under the CC BY-SA 4.0 license. The adaptation, Aquifer Open Study Notes, was created by Mission Mutual and is also licensed under CC BY-SA 4.0.

This resource has been adapted into multiple languages, including English, Tok Pisin, Arabic (عربى), French (Français), Hindi (हिन्दी), Indonesian (Bahasa Indonesia), Portuguese (Português), Russian (Русский), Spanish (Español), Swahili (Kiswahili), and Simplified Chinese (简体中文).

研讀筆記 - 書籍簡介 (Tyndale)

EZR

以斯拉記

以斯拉記述了神的奇妙作為，以色列人被擄至巴比倫七十年後，祂將他們帶回耶路撒冷。這些被恢復的群體努力抵擋外邦影響，重建聖殿，並對付人們因為選擇世俗價值、不遵行神旨意而陷入的罪。在以斯拉記中，我們看到神如何供應並保護那些信靠祂，並忠心遵行祂話語的人。

背景

以斯拉於公元前458年來到耶路撒冷，大約130年前，神因猶大持續犯罪而懲罰他們，差遣巴比倫人摧毀耶路撒冷，毀壞聖殿，並擄走成千上萬的人進入被擄之地（見王下25:1-30）。以色列人被擄巴比倫期間，他們可以建造房屋、開墾園地，並擁有一定程度的宗教自由，過著相對穩定的生活（耶29:4-5）。其中一些人甚至獲得了顯赫的地位（但3, 6章）。

神曾應許，在七十年後要帶祂的百姓歸回聖地（代下36:21；耶25:12, 29:10）。大約公元前559年，波斯王子塞魯士二世征服了瑪代，並將其納入後來的波斯帝國。然後，在公元前539年，波斯人擊敗了巴比倫人，為神的應許實現鋪平道路。在公元前538年，塞魯士開始允許猶太人離開巴比倫，首批被擄歸回的人由設巴薩率領返回故土（拉1:1-8）。

當以色列和猶大的百姓被擄到外邦之地時，亞述人和巴比倫人將其它被征服的民族，安置在以色列地。當歸回的猶太被擄者返回時，發現這些外邦人已經居住在他們想重新獲得和重建的土地上。這些外邦人聲稱自己敬拜與猶太人相同的神，但實際上，他們所推崇的是一種「大熔爐式」的宗教，將異教信仰與猶太教的觀念和實踐混合起來。這些外邦人希望與歸回的猶太人一同敬拜神，但猶太人認為這樣做會導致屬靈上的妥協（4:3），

），因此拒絕讓外邦人參與他們的群體。結果，居住在該地的外邦人開始激烈反對猶太群體。雖然這樣的堅持導致其後多年衝突，並延遲聖殿重建，但被擄的經歷令猶太人明白，在信仰純正方面的妥協將帶來更嚴重的後果。

幾十年後，以斯拉來到耶路撒冷，發現一些以色列人與外邦人通婚，違背了他們的信仰（9:1-2）。神明確禁止這樣的婚姻，因為這不可避免會導致接受異教信仰（申7:3-4；書23:12-13）。若不認罪悔改，這樣的罪必定會招致神的審判（9:13-15, 10:14）。於是，以斯拉帶領百姓與外邦人分別出來，並重新立約歸向神（10:1-11）。

按時間順序的概要

以斯拉回顧了公元前538年至450年間在猶大發生的事。

公元前538-536年。在塞魯士頒布允許猶太人返回故土的詔令後（公元前538年，1:1-4），約有50,000名歸回者啟程前往耶路撒冷。他們在當地重建猶太群體，建立新的祭壇（1:5-3:6），並開始重建聖殿（3:7-13）。這些猶太人拒絕與當地的不信者聯合，以保持信仰純正。然而，當地的反對勢力很快導致重建工程停滯（4:1-5）。

公元前520-515年。將近二十年後，神藉著先知哈該和撒迦利亞激勵祂的百姓繼續重建聖殿（5:1-6:12）。猶太人回應神的呼召，在波斯的支持下，在公元前515年完成聖殿的重建，此後未再受到干擾（另見該1:2-6；亞4:9, 6:12-15, 8:9）。

公元前486-445年。後來，猶太人在初步嘗試重建城牆時遭遇反對（拉4:6-23）。

公元前458年。以斯拉前往耶路撒冷處理政府事務。他發現一些百姓未遵守摩西的律法，與不信的外族人通婚，玷污了以色列的聖潔。以斯拉為此向神祈求憐憫，並主持了正式的司法調查。許多

以色列人悔改認罪，與外邦妻子離婚（[9:1-10:4](#)
4）。

公元前445年。尼希米抵達耶路撒冷，在極大的反對和困難中，成功重建了城牆（見[尼1-7章](#)）。

作者

傳統上，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被認為是由以斯拉所寫的同一書卷。以斯拉身為文士，應該能夠接觸到書中所包含的許多官方文件。

有些人也認為以斯拉是歷代志的作者，因為歷代志下最後的幾節（[代下36:22-23](#)）與以斯拉記開頭的幾節（[拉1:1-3](#)）非常相似。這些書卷有共同的詞彙和相似的神學觀點。然而，許多學者反對這一結論，因為歷代志和以斯拉記及尼希米記之間，在語言和神學上的差異，遠遠超過它們的相似之處。

語言與來源

舊約大部分是用希伯來文寫成的，但以斯拉記包含兩個用亞蘭文寫的部分（[4:8-6:18](#)和[7:12-26](#)），亞蘭文是波斯帝國的通用語言。這些部分包含六份官方文件：利宏寫給亞達薛西王的信（[4:8-16](#)）、亞達薛西給利宏的信（[4:17-22](#)）、達乃給王大流士的信（[5:6-17](#)）、塞魯士關於在耶路撒冷建造聖殿的詔令（[6:3-5](#)）、大流士給達乃的信（[6:6-12](#)），以及亞達薛西給以斯拉的信（[7:12-26](#)）。這些文件的真實性有助證實以斯拉記的歷史可靠性。

以斯拉記還包含幾份用希伯來文寫成的文件：塞魯士的詔令（[1:2-4](#)）、聖殿器皿清單（[1:9-11](#)）、最早返回耶路撒冷的以色列人名單（[2:1-69](#)）、與以斯拉一起歸回的人員名單（[8:1-14](#)）、以斯拉帶回耶路撒冷的財物清單（[8:26-27](#)），以及與外邦女子離婚的男子名單（[10:18-44](#)）。這些名單確保以斯拉記錄的準確性。只有原本的聖物才能用於聖殿，只有在正式名冊上的以色列人才可以在聖殿敬拜，只有與外邦妻子離婚的男子才被視為神的聖民。透過這些細節，以斯拉特別謹慎區分聖潔與不潔之物。

意義與信息

當神的百姓從巴比倫被擄歸回耶路撒冷時，他們感到無助。他們在漫長的歸回旅程中面臨強盜的威脅，在耶路撒冷又遭受鄰國的敵對，無法影響

波斯政府的政策，還要承擔巨大任務，要重建荒涼的國。面對不受掌控的情況，他們如何才能遵行神的旨意？以斯拉記強調了四個關鍵主題，以說明神如何在百姓的生命中成就祂的旨意。

1. 一切發生的事，都源於神對以色列歷史的主權掌管。神促使塞魯士允許猶太人被擄七十年後歸回耶路撒冷（[拉1:1-4](#)）。神也應許列國的財寶將流入耶路撒冷，以重建聖殿（[該2:7-8](#)）；這確實發生了（[拉6:6-12](#)），因為神改變了大利烏王的心（[6:22](#)）。後來，以斯拉前往耶路撒冷時，神感動亞達薛西王，給予以斯拉所需的一切（[7:6](#)）。而且神保護猶太人，在前往耶路撒冷的途中免受攻擊（[8:22](#)、[31](#)）。以斯拉認識到，整個國的未來都在神的手中（[9:6-15](#)）。唯有堅信神掌管這世界的信徒，才能在衝突、困難和灰心之中，仍然持守對神的忠心。
2. 神的子民必須保持純潔，與這個世界的罪惡分別出來。以斯拉是亞倫後裔的祭司（[7:1-5](#)），他對分別為聖的信念十分堅定。早期歸回的猶太人同樣持守這一信念，拒絕與當地的異教徒合作（[4:1-5](#)）。雖然這導致多年的挫折與衝突，但百姓明白，他們若妥協信仰的純正性，就無法繼續作為神的子民。當以斯拉稍後抵達耶路撒冷時，他發現當地居民並未持守這一信念（[9:1-2](#)）。以斯拉意識到這場屬靈危機（[9:3-15](#)），並帶領百姓重新與神立約，使他們與異教徒分別出來（[10:1-11](#)）。
3. 遵行神的話語至關重要。以斯拉身為文士，研讀並遵行神的律法，並教導他人（[7:10](#)）。他反覆以聖經的教導來解釋自己的決策。波斯王曾指示以斯拉教導並執行摩西的律法（[7:14-23-25](#)），以斯拉也忠實履行這項職責（例如[8:35](#), [9:1-10:17](#)）。

4. 代禱請求神施憐憫與大能。以斯拉的認罪禱告 ([9:6-15](#)) 是謙卑尋求神恩典的典範。以斯拉知道，這些犯罪的百姓不會因為嚴厲的訓誡而被感動，於是他撕裂衣服，為全國的罪惡痛哭哀號。神大大使用他的認罪，使百姓的心被觸動，帶來了屬靈復興 ([9:6-10:17](#))。同樣，以斯拉曾在啟程前往耶路撒冷時禁食禱告，懇求神保護他們，免受敵人的攻擊，他深知唯有神能夠保守他們平安 ([8:21-23、31-32](#))。